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汽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中汽股份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对前期工作进展及业务发展需求的合理估计，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2 年度与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汽中心”)及其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557.70 万元，2021 年度与中汽中心及其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额为人民币 6,930.81 万元；公司预计 2022 年度与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达集团”）及其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455.30 万元，2021 年度与悦达集团及其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额为人民币 2,100.86 万元。

（二）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召开，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子议案《关于预计 2022 年度与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周华、安铁成、李洧回避表决；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子议案《关于预计 2022 年度与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张乃文、解子胜

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中汽中心、悦达集团需在股东大会对该议案表决时回避。

(三)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及租赁	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天津）有限公司	提供场地试验技术服务、餐饮服务及租赁	参考市场价格的定价政策，与其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4,295.00	4,401.0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宁波）有限公司	提供场地试验技术服务、餐饮服务	参考市场价格的定价政策，与其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654.00	590.4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呼伦贝尔）有限公司	提供场地试验技术服务、餐饮服务	参考市场价格的定价政策，与其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603.50	581.9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中汽中心及其他关联方	提供场地试验技术服务、餐饮服务	参考市场价格的定价政策，与其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301.60	267.62
（中汽中心及其关联方）小计：				5,854.10	5,841.0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华人运通（江苏）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场地试验技术服务、餐饮服务	参考市场价格的定价政策，与其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700.00	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北京希艾益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场地试验技术服务、餐饮服务	参考市场价格的定价政策，与其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113.00	119.6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悦达集团及其他关联方	提供场地试验技术服务、餐饮服务	参考市场价格的定价政策，与其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16.60	121.49
（悦达集团及其关联方）小计：				829.60	241.18
销售合计：				6,683.70	6,082.24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中汽研汽车工业工程（天津）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参考市场价格的定价政策，与其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1,300.00	726.46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中汽中心及其他关联方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参考市场价格的定价政策，与其协商	149.60	127.12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确定交易价格		
(中汽中心及其关联方) 小计:				1,449.60	853.58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悦达地产服务江苏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参考市场价格的定价政策, 与其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1,326.00	1,098.58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悦达集团及其他关联方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参考市场价格的定价政策, 与其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299.70	761.10
(悦达集团及其关联方) 小计:				1,625.70	1,859.68
采购合计:				3,075.30	2,713.26
提供租赁	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天津)有限公司	提供租赁	参考市场价格的定价政策, 与其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254.00	236.17
租赁合计:				254.00	236.17

(四)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天津)有限公司	场地试验技术服务、餐饮服务	4,401.08	6,200.00	14.95	-29.0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中汽中心及其他关联方	场地试验技术服务及餐饮服务	1,439.98	2,470.00	4.89	-41.7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悦达集团及其他关联方	场地试验技术服务及餐饮服务	121.49	-	0.41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北京希艾益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场地试验技术服务、餐饮服务	119.69	-	0.41	-
销售合计:			6,082.24	8,670.00	20.66	-29.85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中汽中心及其关联方	采购商品、接受	853.58	5,281.00	2.19	-83.84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劳务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悦达地产服务江苏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98.58	1,294.00	2.81	15.10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悦达集团及其他关联方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761.10	1,138.24	1.95	-33.13
采购合计:			2,713.26	7,713.24	6.95	-64.82
关联租赁	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天津)有限公司	提供租赁	236.17	254.00	70.17	-7.02
租赁合计:			236.17	254.00	70.17	-7.02
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基于公司实际需求和业务开展进行的初步判断,与关联方可能签署合同的上限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根据市场情况、双方业务发展、实际需求及具体执行进度确定,导致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					
独立董事专项意见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这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并非公司主观故意所致,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1、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市东丽区先锋东路68号

注册地址:天津市东丽区先锋东路68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安铁成

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技术开发、转让、培训、咨询及服务；汽车及摩托车产品及设备的开发、设计、研制、检测；汽车行业的信息服务；因特网信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软件开发、销售；展览展示服务；限分支机构经营：期刊的出版发行（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天津）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市东丽区先锋东路 68 号主楼 526 室

注册地址：天津市东丽区先锋东路 68 号主楼 526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颜燕

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注册资本：1,9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汽车及零部件检测、汽车材料检测、汽车标准及相关技术研究；测试仪器设备、机器人及零部件检测校准；机器人及零部件标准及相关技术研究；专用测试设备产品及配件的加工、研制、销售、租赁及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软件开发、测试及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汽车技术推广、转让、服务；汽车信息咨询；展览展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宁波）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宁波杭州湾新区滨海二路 727 号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杭州湾新区滨海二路 727 号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华

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机动车检验检测服务；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标准化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呼伦贝尔）有限公司

住所：牙克石市兴安西街原林师院内后楼林业局三楼

注册地址：牙克石市兴安西街原林师院内后楼林业局三楼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李景升

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注册资本：8,5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汽车、摩托车产品整车及零部件技术法规试验；产品研发试验；道路安全及技术培训；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5、中汽研汽车工业工程（天津）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市东丽区先锋东路 68 号科研楼 818

注册地址：天津市东丽区先锋东路 68 号科研楼 818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金涛

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建设工程设计；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特种设备设计；建设工程监理；公路工程监理；国土空间规划编制；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业设计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工程管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软件开发；机械设备研发；机械电气设备制造；软件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盐城市世纪大道东路2号

注册地址：盐城市世纪大道东路2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张乃文

实际控制人：盐城市人民政府

注册资本：670,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实业投资，企业总部管理，汽柴油整车制造，新能源整车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制造，健身休闲活动，供应链管理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煤炭及制品批发及其他国内贸易（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审批规定的项目除外），自营和代理有关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者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悦达地产服务江苏有限公司

住所：盐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新都东路29号悦达汽车广场C1楼

注册地址：盐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新都东路29号悦达汽车广场C1楼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胥跃峰

实际控制人：盐城市人民政府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食品销售；餐饮服务；烟草制品零售；医疗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房地产经纪；物业管理；养老服务；住房租赁；家政服务；装卸搬运；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日用品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医院管理；机构养老服务；护理机构服务（不含医疗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中医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康复辅具适配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企业管理；品牌管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华人运通（江苏）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东环南路69号1幢208室

注册地址：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东环南路69号1幢208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丁磊

实际控制人：丁磊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智能交通信息系统的模型试验、数据处理、技术转化；智能交通系统及工程系统的研发、测试及相关服务；下一代交通工具、零部件、动力产品研发；技术支持、转让、授权等技术交易及服务（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新

能源汽车整车、底盘、车身、发动机、驱动电机、车用电池包、车辆管理控制系统、前后桥及其零部件的开发、设计；汽车技术开发、咨询、服务；汽车行业市场调查、信息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北京希艾益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7号院11号楼6层（北京自贸试验区高端产业片区亦庄组团）

注册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7号院11号楼6层（北京自贸试验区高端产业片区亦庄组团）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刘亚彬

实际控制人：宣奇武、刘剑

注册资本：2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批发汽车零部件、机械产品、计算机软件；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汽中心是公司的发起人之一，直接持有公司41.97%的股份，系公司的控股股东。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天津）有限公司、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呼伦贝尔）

有限公司、中汽研汽车工业工程（天津）有限公司是中汽中心全资子公司，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宁波）有限公司是中汽中心控股子公司，持股60%；上述几家公司均与公司共同受中汽中心控制。

悦达集团也是公司的发起人之一，直接持有公司29.25%的股份。悦达地产服务江苏有限公司是悦达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华人运通（江苏）技术有限公司由江苏悦达集团持股20%、公司董事解子胜在其担任董事职务；北京希艾益科技有限公司系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公司董事解子胜2021年曾担任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述公司均为公司的关联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天津）有限公司、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呼伦贝尔）有限公司、中汽研汽车工业工程（天津）有限公司、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宁波）有限公司以及中汽中心和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悦达地产服务江苏有限公司、华人运通（江苏）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希艾益科技有限公司以及悦达集团和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构成公司的关联方，与公司发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天津）有限公司、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呼伦贝尔）有限公司、中汽研汽车工业工程（天津）有限公司、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宁波）有限公司以及中汽中心和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悦达地产服务江苏有限公司、华人运通（江苏）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希艾益科技有限公司以及悦达集团和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均为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财务状况及信用状况良好，日常交易中能正常履行合同约定内容，具有较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提供场地试验服务、餐饮服务及租赁，以及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在向关联方提供场地试验服务、餐饮服务及租赁方面，提供场地技术服务的定价参考了其他试验场地能获得的价格，最终双方

协商确定交易单价，并根据实际的使用量最终确定交易的价格。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方面，定价规则履行了相应的竞争性谈判、定点采购或比价程序，定价基础公允合理，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与同类非关联方基本一致，不存在对关联方客户的依赖，不存在与关联方之间利益输送等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在上述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范围内，公司在实际业务发生时与关联方就各项业务具体签订合同，并依照合同约定履行相关权利和义务。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客户中有较多的国内检测机构，向此类检测机构客户提供服务符合汽车试验场的合理商业背景。与公司发生交易的中汽中心及其关联方，大部分为具有相应资质的检测机构，有依托试验场地开展检测试验的需求，上述关联交易的终端客户大多是各汽车厂商，交易的发生均由真实业务需求驱动，具有真实的商业背景。悦达集团合并范围内子公司较多，分布各行各业，且与公司所在地区分布重叠率较高，因此日常相关服务采购难以避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发生的正常市场采购及销售行为，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与发展需要。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平等互利、定价公允、收付款条件合理的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

五、独立董事及中介机构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就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提前征询全体独立董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已认真审阅《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认为关联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

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1、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与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公司预计 2022 年度与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正常的市场交易条件之基础，符合商业惯例，具有必要性及合理性，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潜在纠纷，也不存在关联方通过关联交易操作公司利润的情形。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与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公司预计 2022 年度与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正常的市场交易条件之基础，符合商业惯例，具有必要性及合理性，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潜在纠纷，也不存在关联方通过关联交易操作公司利润的情形。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该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截至目前，上述预计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定价公允、合理，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亦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建龙

刘卫宾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